

创金合信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7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17年11月15日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3 月 30 日证监许可[2015]472 号文注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本基金的具体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7 年 11 月 15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成立日期：2014年7月9日

联系电话：0755-23838000

联系人：王晶晶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7亿元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
深圳市金合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
总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7名成员，其中1名董事长，3名董事，3名独立董事。

刘学民先生，董事长，研究生，国籍：中国。历任北京市计划委员会外经处副处长、北京放经济发展公司总经理、佛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第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第一创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国泰一新（北京）节水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第一创业元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第一创业圆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珠海一创风华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一创远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普创（珠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苏彦祝先生，董事，硕士，国籍：中国。历任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投资部执行总监、投资部总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黄越岷先生，董事，硕士，国籍：中国。历任佛山市计量所工程师、佛山市诚信税务师

事务所副经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清算托管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运营与客服负责人，现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

刘红霞女士，董事，本科，国籍：中国。历任广东省香江集团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中国建材集团下属北新家居/易好家用电器连锁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顺丰快递集团人事处总经理，现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深圳市透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第一创业圆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第一创业元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第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第一创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聚创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一创泓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一创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一创风华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一创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恒元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珠海一创明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一创道胜资产管理（青岛）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一创汇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普创（珠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珠海一创众值大数据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关村顺势一创（北京）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珠海一创中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浙江一创电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鲲鹏一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金浦瓴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恒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陈基华先生，独立董事，硕士，高级会计师，国籍：中国。历任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经理、红牛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ALJ（中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吉通网络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总裁、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北京厚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裁、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沃田集团董事、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潘津良先生，独立董事，研究生，国籍：中国。于1970年12月-1975年3月服役；1975年4月起历任北京照相机总厂职工，北京经济学院劳动经济系教师，北京市西城区委办公室干部、副总主任，北京市委办公厅副处长，北京市政府体改办调研处、研究室处长，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房地产业务部总经理、海南代表处主任、海南建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信达信托投资公司总裁助理、总裁办主任兼基金部总经理，信达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总裁办主任，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委员、党委书记，名誉董事长。现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肇宏先生，独立董事，学士，国籍：中国。曾就职于北京市皮革工业公司、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1999年12月-2015年5月历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组织部部长，北京办事处总经理、党委书记，公司总裁助理、党委委员、副总裁。现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独立董事。

2、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职工监事一名。

杨健先生，监事，博士，国籍：美国。历任华北电力设计院（北京）工程师，GE Energy（通用电气能源集团）工程师，ABB Inc. 项目经理、新英格兰电力交易与调度中心首席分析师、通用电气能源投资公司助理副总裁、花旗集团高级副总裁，现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兼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梁少珍女士，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历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部营销管理、东莞营业部运营总监、资产管理部综合运营主管。2014年8月加入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刘学民先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简历同前。

苏彦祝先生，总经理，简历同前。

梁绍锋先生，督察长，硕士，国籍：中国。历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深圳分会法务主管、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专员、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现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黄先智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国籍：中国。历任湖南浏阳枫林花炮厂销售经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投资助理、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资产管理部产品研发与创新业务部负责人兼交易部负责人。现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黄越岷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同前。

刘逸心女士，副总经理，学士，国籍：中国。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个人金融业务部项目经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北方区域渠道业务总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市场部负责人，现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雪松先生，副总经理，博士，国籍：中国。历任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信贷员，深圳市太阳海岸国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养老金及机构理财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养老金业务部总监、机构业务部总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私募业务战略规划组负责人，现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王一兵先生，四川大学 MBA。1994 年即进入证券期货行业，作为公司上市代表任海南中商期货交易所红马甲。1997 年进入股票市场，经历了各种证券市场的大幅涨跌变化，拥有成熟的投资心态和丰富的投资经验。曾历任第一创业证券固定收益部高级交易经理、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固定收益部投资副总监。现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熟悉债券市场和固定收益产品的各种投资技巧，尤其精通近两年发展迅速的信用债，对企业信用分析、定价有深刻独到的见解。

郑振源先生，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2009 年 7 月加入第一创业证券研究

所，担任宏观债券研究员。2012年7月加入第一创业证券资产管理部，先后担任宏观债券研究员、投资主办等职务。2014年8月加入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

张荣先生，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权益投资基金经理。投资中注重宏观研究，自上而下，把握行业趋势；2004年就职于深圳银监局从事银行监管工作，历任多家银行监管员。2010年加入第一创业证券资产管理部，历任金融行业研究主管、投资主办等职务。2014年8月加入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

5、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

苏彦祝先生，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玉辉先生，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一部总监

曹春林先生，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王一兵先生，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

张荣先生，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薛静女士，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程志田先生，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监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35,640,625.71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2、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7年6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218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

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7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745 只。自 2003 年以来，中国工商银行连续十四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54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 2005、2007、2009、2010、2011、2012、2013、2014 年八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 SAS70（审计标准第 70 号）审阅后，2015 年、2016 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均通过 ISAE3402（原 SAS70）审阅，迄今已第十次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 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

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中国工商银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数据安全控制。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 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 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或有关基金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确认。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直销机构：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传真：0755-82769149

电话：0755-23838923

邮箱：cjhzhixiao@cjhxfund.com

联系人：欧小娟

网站：www.cjhxfund.com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联系人：杨菲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官方网址：www.icbc.com.cn

（2）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客服电话：95511-3

官方网址：www.bank.pingan.com

（3）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官方网址：www.zlfund.cn

（4）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毛诗莉

联系电话：0755-23838750

客服电话：400-888-1888

官方网址：www.fcsc.com

（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徐汇区东湖路 7 号大公馆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高莉莉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官方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6）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西裙楼 4 楼

法定代表人：胡学勤

联系人：宁博宇

客服电话：4008219031

官方网址：www.lufunds.com

（7）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 18 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刘宁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官方网址：www.5ifund.com

（8）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中山大厦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卞晷煜

客服电话：95561

官方网址：www.cib.com.cn

（9）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联系人：王者凡

客服电话：95577

官方网址：www.hxb.com.cn

（10）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王诗琦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官方网址：www.ehowbuy.com

（1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官方网址：www.fund123.cn

（12）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官方网址：www.yingmi.cn

（13）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1819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7栋A座

法定代表人：顾敏

联系人：张瑜

客服电话：400-999-8800

官方网址：www.webank.com

（14）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2号裙房2层222单元

法定代表人：胡伟

联系人：姜颖

客服电话：4006180707

官方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15）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33号9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联系人：徐亚丹

客服电话：400-821-0203

官方网址：www.520fund.com.cn

（16）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16号东方科技大厦1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科兴科学园B3单元7楼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联系人：张焱

客服电话：400-9500-888

官方网址：www.jfzinv.com

（17）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东码头园区C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朱了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官方网址：www.noah-fund.com

（18）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2层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A座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徐伯宇

客服电话：95118

官方网址：jr.jd.com

（19）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2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21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505号东方纯一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联系人：王骅

客服电话：400-928-2266

官方网址：<https://www.dtfunds.com/>

（20）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1103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1103单元

法定代表人：申健

联系人：胡旦

客服电话：021-20292031

官方网址：<https://8.gw.com.cn/>

（21）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昆明路518号北美广场A1002-A10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吴鸿飞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官方网址：www.jiyufund.com.cn

（22）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联系人：文雯

客服电话：400-166-1188

官方网址：<http://8.jrj.com.cn/>

（2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 至 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 至 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黄婵君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客服电话：95565

官方网址：www.newone.com.cn

（24）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7 层

法定代表人：王作义

联系人：马贤清

联系电话：0755-83025022

客服电话：4008-888-228

官方网址：www.jyzq.cn

（25）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 100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刘洋

客服电话：010-85650628

官方网址：<http://licaike.hexun.com>

（26）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西路 399 号明天广场 20 楼

法定代表人：陈灿辉

联系人：徐璐

客服电话：400-820-5999

官方网址：www.shhxzq.com

（27）永鑫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馆路200号3层A区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博馆路200号B栋3层

法定代表人：单开

联系人：曹楠

客服电话：95552

官方网址：www.all-share.com.cn

（28）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通东大街望京SOHO T3 A座19层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戚晓强

客服电话：4000618518

官方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29）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36号荣超大厦16-20层

法定代表人：詹露阳

联系人：石静武

客服电话：95511-8

官方网址：stock.pingan.com

（30）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丁益

联系人：金夏

联系电话：0755-83516289

客服电话：400-666-6888

官方网址：www.cgws.com

（3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熊小满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官方网址：www.hcjijin.com

（32）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联系人：郑向溢

联系电话：0755-82558038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官方网址：www.essence.com.cn

（33）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9 号金润大厦 23A

法定代表人：高锋

联系人：叶健辉

客服电话：4008048688

官方网址：<http://www.foreseakeynes.com/>

（34）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韩志谦

联系人：王怀春

联系电话：0991-2307105

客服电话：400-800-0562

官方网址：www.hysec.com

（35）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李玉婷

联系电话：021-33388229

客服电话：4008895523

官方网址：www.swhysc.com

（36）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30楼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联系人：李荣

客服电话：95328

官方网址：www.dgzq.com.cn

（37）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5号602-11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王哲宇

客服电话：4006433389

官方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38）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9号A座1505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联系人：刘美薇

客服电话：4008199868

官方网址：<http://www.tdyhfund.com>

（39）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1402办公用房

办公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

法定代表人：程刚

联系人：陈旭

客服电话：4000761166

官方网址：www.fengfd.com

（40）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法定代表人：胡燕亮

联系人：李娟

客服电话：021-50810673

官方网址：www.wacaijijin.com

（41）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1988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2-241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5层

法定代表人：李修辞

联系人：王茜蕊

客服电话：010-59013825

官方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4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66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秦雨晴

客服电话：95538

官方网址：www.zts.com.cn

（4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李晓哲

客服电话：95525

官方网址：<http://www.ebscn.com/>

（44）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王雯

客服电话：4008323000

官方网址：<http://www.csc.com.cn>

（45）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6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6号

法定代表人：李镇西

联系人：刘芳

客服电话：95352

官方网址：www.bsb.com.cn

二、登记机构

名称：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0755-23838000

传真：0755-82737441-0187

联系人：吉祥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联系人：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李丹

电话：021-2323 8888

传真：021-2323 8800

联系人：边晓红

经办注册会计师：曹翠丽、边晓红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创金合信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持有人提供较高的当期收益以及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及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家债券、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债券质押及买断式回购、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

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本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上述相关规定。

第八部分 基金投资策略

1、固定收益品种的配置策略

（1）平均久期配置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变量（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长、货币信贷、固定资产投资、消费、外贸差额、财政收支、价格指数和汇率等）和宏观经济政策（包括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外贸和汇率政策等）进行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趋势，判断债券市场对上述变量和政策的反应，并据此对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进行调整，提高债券组合的总投资收益。

（2）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在整体资产配置策略的指导下，根据不同类属资产的风险来源、收益率水平、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附加选择权价值、类属资产收益差异、市场偏好以及流动性等因素，采取积极投资策略，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数。

（3）明细资产配置策略

在明细资产配置上，首先根据明细资产的剩余期限、资产信用等级、流动性指标决定是否纳入组合；其次，根据个别债券的收益率与剩余期限的配比，对照基金的目标要求决定是否纳入组合；最后，根据个别债券的流动性指标决定投资总量。

2、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普通债券的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信用风险控制、跨市场套利和相对价值判断等管理手段，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1）久期控制是根据对宏观经济发展状况、金融市场运行特点等因素的分析确定组合的整体久期，有效的控制整体资产风险。

（2）期限结构配置是在确定组合久期后，针对收益率曲线形态特征确定合理的组合期限结构，包括采用集中策略、两端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信用风险控制是管理人充分利用现有行业与公司研究力量，根据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以此作为品种选择的基本依据。信用产品投资是本基金的重要特点之一。

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信用债市场运行的中枢既取决基准利率的变动，也取决于发行人的整体信用状况。监管层的相关政策指导、信用债投资群体的投资理念及其行为等变化决定了信用债收益率的变动区间，整个市场资金面的松紧程度以及信用债的供求情况等左右市场的短期波动。

基金管理人将自上而下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基准利率走势、资金面状况、行业以及个券信用状况的研判，积极主动发掘收益充分覆盖风险，甚至在覆盖之余还存在超额收益的投资品种；同时通过行业及个券信用等级限定、久期控制等方式有效控制投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以求得投资组合赢利性、安全性的中长期有效结合。

本基金信用债投资在操作上主要以博取骑乘和票息收益为主，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具体操作上实现获取收益和防范信用风险之间的平衡。

（4）跨市场套利根据不同债券市场间的运行规律和风险特性，构建和调整债券组合，提高投资收益，实现跨市场套利。

（5）相对价值判断是根据对同类债券的相对价值判断，选择合适的交易时机，增持相对低估、价格将上升的债券，减持相对高估、价格将下降的债券。

3、回购套利策略

回购套利策略是本基金重要的操作策略之一，把信用产品投资和回购交易结合起来，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特征，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或者通过回购融资来博取超额收益，或者通过回购的不断滚动来套取信用债收益率和资金成本的利差。

4、股票投资策略

当本基金管理人判断市场出现明显的趋势性投资机会时，本基金可以直接参与股票市场投资，努力获取超额收益。在股票市场投资过程中，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利用量化投资技术与基本面研究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对以下三类上市公司进行投资：

（1）现金流充沛、行业竞争优势明显、具有良好的现金分红记录或现金分红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

（2）投资价值明显被市场低估的上市公司；

（3）未来盈利水平具有明显增长潜力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

5、权证投资策略

在确保与基金投资目标一致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基金可适度进行谨慎的权证投资。基金对权证投资的目标首先是控制并降低组合风险，其次是令基金资产增值。本基金的权证投资策略包括：

（1）采用市场认可的多种期权定价模型并根据研究人员对公司基本面等因素的分析，形成合理的对权证的定价；

（2）对标的股票进行价值判断，结合权证市场发展的具体情况，决策权证的买入、持有或沽出操作；

（3）本基金权证投资策略包括但不限于杠杆交易策略、看跌保护组合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买入跨式投资策略等。

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本基金选择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作为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走势的代表性指数。该指数的样本券覆盖我国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成份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券、短期融资券等几乎所有债券种类，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

本基金选择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大部分流通市值，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和可投资性。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或者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 2 日在指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第十部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复核了本报告的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460,527.50	15.22
	其中：股票	14,460,527.50	15.2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9,132,431.10	72.76
	其中：债券	69,132,431.10	72.7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00,000.00	1.4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84,096.53	6.09
8	其他资产	4,233,337.37	4.46
9	合计	95,010,392.50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11,600.00	0.4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92,400.00	1.3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3,156,527.50	18.0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4,460,527.50	19.78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09	南京银行	146,450	1,158,419.50	1.58
2	601988	中国银行	280,000	1,153,600.00	1.58
3	000728	国元证券	80,000	1,127,200.00	1.54
4	600015	华夏银行	116,400	1,079,028.00	1.48
5	601328	交通银行	170,000	1,074,400.00	1.47
6	000783	长江证券	110,000	1,071,400.00	1.47
7	601166	兴业银行	60,000	1,037,400.00	1.42
8	601998	中信银行	160,000	1,008,000.00	1.38
9	600000	浦发银行	78,000	1,003,860.00	1.37
10	600029	南方航空	120,000	992,400.00	1.36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567,097.60	8.9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2,572,237.50	44.5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9,993,096.00	41.0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9,132,431.10	94.58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3	国君转债	58,000	7,263,920.00	9.94
2	110032	三一转债	61,300	7,237,078.00	9.90
3	132009	17中油EB	71,000	7,227,800.00	9.89
4	113011	光大转债	64,400	7,175,448.00	9.82
5	112244	15国海债	52,090	5,195,456.60	7.11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2017年5月19日，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国海证券”，股票代码：000750）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限制业务活动、责令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事先告知书》（机构部函（2017）1260号），认定公司存在内部管理混乱、合规风控失效、资产管理业务运作违规等违规行为，并按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的规定，拟作出在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正式下发之日起一年内，暂不受理债券承销业务有关文件，暂停资产管理产品备案，暂停新开证券账户；责令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等监督管理措施决定。

2016年9月30号，国海证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2016）315号文，认定公司在《浙江鑫甬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尽职调查报告》、《关于推荐浙江鑫甬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中存在未勤勉尽责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17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

行）》第四十二条的规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6.1 条的规定，国海证券被要求提交书面承诺的监管措施。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在受到处罚后，国海证券改正态度积极，并迅速做出反应，查找不足，积极整改，该事件发生后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相关处罚未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状况，公司实际信用风险水平未发生根本改变。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15 国海债”进行了投资。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 其他资产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7,505.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99,71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10,886.28
5	应收申购款	5,235.97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233,337.37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代码	名称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0032	三一转债	7,237,078.00	9.90
2	113011	光大转债	7,175,448.00	9.82
3	113008	电气转债	1,064,700.00	1.46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5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5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创金合信聚利债券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5.15-2015.12.31	7.00%	0.30%	0.60%	0.28%	6.40%	0.02%
2016.1.1-2016.12.31	1.31%	0.26%	-2.43%	0.17%	3.74%	0.09%
2017.1.1-2017.6.30	-2.40%	0.22%	-0.88%	0.10%	-1.52%	0.12%
2015.5.15-2017.6.30	5.80%	0.27%	-2.83%	0.20%	8.63%	0.07%

创金合信聚利债券 C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5.15-2015.12.31	6.70%	0.31%	0.60%	0.28%	6.10%	0.03%
2016.1.1-2016.12.31	0.66%	0.25%	-2.43%	0.17%	3.09%	0.08%
2017.1.1-2017.6.30	-2.51%	0.21%	-0.88%	0.10%	-1.63%	0.11%
2015.5.15-2017.6.30	4.70%	0.26%	-2.83%	0.20%	7.53%	0.06%

第十三部分 费用概览

一、基金运作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0%。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

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划出，由登记机构代收，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等。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规模等因素协商一致，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高上述费率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提高的除外。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二、基金销售费用

1、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1）对于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收取申购费，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A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100万元以下	0.8%
100万元（含）—300万元	0.5%
300万元（含）—500万元	0.2%
500万元（含）以上	0

（2）对于申购本基金C类份额的投资人，申购费率为零。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本基金赎回费率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表所示：

A类基金份额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 < 30 日	0.5%
30 日 ≤ N < 180 日	0.1%
N ≥ 180 日	0

C类基金份额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 < 365 日	0.1%
N ≥ 365 日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总额的 25% 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创金合信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起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创金合信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结合本公司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一、“重要提示”部分

更新了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的截止日。

二、“基金管理人”部分

更新了董事会成员、监事、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信息。

三、“基金托管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信息。

四、“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1、更新了直销机构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更新了其他销售机构信息。

3、更新了登记机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五、“基金的投资”部分

更新了最新的“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六、“基金业绩”部分

更新了最新的“基金业绩”报告。

七、“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根据相关公告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9日